# 1.1.4.3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

## 一、事项名称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

## 二、事项类别

* 发起方式：人工发起（纳税人）
* 办结方式：即办
* 全省通办：是
* 网上办理：是
* 适用层级：县(市、区)级
* 最多跑一次：是

## 三、办理条件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是指为了方便环境保护税申报，减轻纳税人的申报负担，而进行的将纳税人税务登记信息、污染物排放口、排放污染物种类和标准等基础信息等予以采集的一项业务活动。

## 四、设定依据

1.《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环境保护税纳税申报表>的公告》（2018年7号公告）全文

## 五、办理材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名称** | **份数** | **报送类型** | **报送条件** | **资料处理方式（适用于办税服务厅办理）** | **电子资料上传（适用于电子税务局办理）** |
| **1** | 《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 | **2** | 必报 |  | 税务机关留存1份 | 是 |
| **2** | 《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 2 | 条件报送 | 排放应税大气、水污染物的纳税人填报 | 税务机关留存1份 | 是 |
| **3** | 《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 **2** | 条件报送 | 排放应税固体废物的纳税人填报 | 税务机关留存1份 | **是** |
| **4** | 《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 **2** | 条件报送 | 超标排放噪声的纳税人填报 | 税务机关留存1份 | **是** |
| **5** | 《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 **2** | 条件报送 | 适用排污系数方法计算污染物排放量的纳税人填报 | 税务机关留存1份 | **是** |

## 六、办理流程



## 七、办理时限

资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税务机关受理后即时办结。

## 八、表证单书

1.A01070《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

2.A01071《大气、水污染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3.A01072《固体废物基础信息采集表》

4.A01073《噪声基础信息采集表》

5.A01074《产排污系数基础信息采集表》

## 九、注意事项

1.环境保护税无需进行税（费）种认定，其应（未）申报信息根据《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识别、生成。

2.纳税人据以填报《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表》的排污许可证、符合固体废物综合利用管理规范的证明材料、依法设立城乡污水、生活垃圾集中处理场所的成立文件和相关证明材料、固体废物管理台账等，由纳税人留存备查。

3.农业生产（不包括规模化养殖）排放应税污染物的，以及机动车、铁路机车、非道路移动机械、船舶和航空器等流动污染源排放应税污染物的暂不作环境保护税基础信息采集。

4.附报资料中通过电子税务局渠道已提交电子资料的不再报送纸质资料。。

5.纳税人对报送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6.最多跑一次是在资料完整且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前提下，最多只需要到税务机关跑一次。

7.纳税人上门办理涉税事项时需报送纸质版资料，通过网上办理或移动终端办理的按照系统操作报送电子版资料。本指南中提到的办理材料里未注明原件、复印件的均为原件，仅注明复印件的只需提供复印件，注明原件及复印件的，收取复印件，原件查验后退回。

## 十、办理时间

各地办税服务厅办理时间，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

## 十一、办理地点

各地办税服务厅地址，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

## 十二、办理机构

主管税务机关

## 十三、收费标准

不收费

## 十四、联系方式

拨打12366热线，或者拨打各地办税服务厅联系电话，详见办税地图：

<https://12366.chinatax.gov.cn/bsfw/bsdt/>